

##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终发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其中姚娅女士、李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投票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125,900 股，按照公司总股本 218,43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125,900 股后 215,304,100 股为基数，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459,123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该事项已经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考虑到外部环境、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为继续保持员工持股计划的初衷，使公司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共享经营成果，

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锁定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年度及其指标等；同步修订《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相关条款。

关联董事姚娅女士、渐倩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和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摘要》《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定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会的议案。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5、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2 日